

证券代码： 000550
200550

证券简称： 江铃汽车
江铃 B

公告编号： 2016—048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决议公告

提示：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时间、地点、方式

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在公司办公大楼召开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出席会议情况

应出席会议监事 5 人，实到 5 人。

三、会议决议

与会监事经过讨论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对公司董事会批准的 2016 年下半年八项会计准备及核销提案，监事会认为符合公司实际。

同意：5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有关公司 2016 年下半年八项会计准备及核销提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香港商报》上的《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八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监事会
2016 年 11 月 29 日